

中央网信办专项整治“自媒体”发布不实信息乱象

为进一步规范“自媒体”信息发布行为,中央网信办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启动为期2个月的“清朗·整治‘自媒体’发布不实信息”专项行动。

其中,恶意蹭炒误导公众问题方面,重点整治涉热点舆情或公众人物时,假冒当事人、近亲属等,通过账号名称、简介等方式编造身份,蹭炒热点,混淆视听等。多种

手段歪曲事实问题方面,重点整治利用人工智能生成合成技术,仿冒他人,或编造社会民生等领域虚假信息,欺骗公众;歪曲解读关乎公众利益的政策方针、法规文件,宣扬“即将取消”“重大变动”等不实信息,制造噱头等。据悉,专项行动将从严规范“自媒体”信息发布流程,畅通用户投诉举报渠道。对不经核实转载发布不实信息的账号,采取站内信警示、短期禁言等处置。(据新华社)

司法部举办2025年司法行政系统立法人员培训班

近日,司法部举办了2025年司法

行政系统立法人员培训班。培训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立法工作的重要论述,着力提升司法行政系统立法人员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

培训班邀请理论功底深厚、实践经验丰富的专家,围绕政府立法工作重点、备案审查和立法后评估、立法技术规范等主题进行授课;结合立法案例进行分组研讨,促进经验交流。学员一致认为,培训班政治站位高、培训内容实、授课形式新,纷纷表示要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政府立法工作的思路举措。(王 文)

□ 本报记者 吁 青 本报通讯员 马卓尔 朱函熠

1+1>2,广东深化“执破融合”为市场“清淤”



福田区法院召开星某公司破产重整听证会。

宋晓焕 摄

在法院,不少无财产或严重资不抵债的涉企案件无法执行,不得已进入“终本”程序;而在市场中,一些“僵尸企业”僵而不死,占据着土地、厂房、设备等生产要素,部分有挽救价值的困境企业又急需重整的机会,一定程度上阻碍着经济血脉的畅通。如何破解这一司法与市场的双重困境?

广东法院以深入推进“执破融合”为突破口,打破过去执行与破产的壁垒,推动两者“双向奔赴、深度交融”,让“执转破”案件“移得出、立得上、破得了”,实现挽救困境企业、优化营商环境、释放市场要素。

2024年以来,全省法院执破融合机制累计移送审结“执转破”案件1469宗,涉及执行案件2.43万件,让43家企业重获新生,盘活资产超30亿元。

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发展看执行

打破程序壁垒:执行破产为何难互通?

“企业虽有不少应收账款,但有大量被执行案件,明显资不抵债,应受理破产。”

“赞同!这家企业还拥有发明专利,早点进入破产重整还有挽救的机会。”

……

这是今年6月10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破产审判庭与执行局组成的联合合议庭会议上,共同讨论10宗涉“执转破”案件的场景,这也是全省法院深入推进“执破融合”工作的一个缩影。

“过去的‘执转破’,因执行、审判标准不一,衔接不畅就容易形成‘肠梗阻’。‘执破融合’打破了壁垒,改变了以往在执行不能时才启动破产程序的做法,真正实现了‘1+1>2’的融合效应。”广东高院执行局综合处副处长黄海锭告诉记者。

广东高院破产审判庭副庭长卫东亮表示:“‘执破融合’既能让大量‘僵尸企业’及时出清,实现‘一案解千结’,更能在第一时间保留企业核心资产推进重整,让有市场价值的危困企业得到有效救治。”

“执破融合”,关键在“融”。

为推动执行与破产程序“无缝衔接”,今年初,广东高院制定全省法院“执破融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聚焦健全组织机制、优化办案程序、完善衔接要求、精准分类实施等方面提出指导意见。

全省各地法院也据此结合实际,纷纷出台“执破融合”工作实施细则,明确执行程序与破产程序衔接细节,推动“执破融合”配套制度落实。

如深圳两级法院均组建由执行法官任审判长,破产、立案法官共同组成的“执破融合”合议庭,广州中院先后出台推进执破协作工作机制方案、规范程序衔接、加强“执转破”工作意见,简化移送程序、规范移送流程。

不仅如此,广东高院还在深圳市福

田区人民法院、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等8家基层法院开展试点。

“资源互融并非简单的人员数量‘相加’,通过分析破产原因识别时点、提升案件甄别主动性、简化移送手续及流程等措施,真正实现‘以破促执、以执助破’。”黄海锭认为。

化解清偿困局:债权利益如何平等保护?

“没想到还能拿回钱!”今年6月5日,位于佛山市商业核心地段的威达大厦举办复工仪式,这座在佛山市中心黄金地段停工7年多的超高大厦迎来“新生”,供应商代表李某在现场高兴地说。

早在2012年,某房地产公司就竞得这一核心地块,规划打造集商业、办公为一体的超高层综合体。2016年项目完成171米主体结构封顶,2017年底公司资金链断裂陷入停摆,993套办公空间沦为“空中废墟”。

此后陆续有涉及大厦的案件诉至禅城区法院,判决后不少当事人申请强制执行。法院经审查发现,该房地产公司名下资产价值共约4.3亿元,负债却高达14亿元。

在询问当事人、查询企业信用信息、统计潜在债务后,该案承办法官丁保国认为,应立即转入“执破融合”。

“若按传统执行程序处置,对在建工程拍卖,将涉及买受人过户、重新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极易导致财产大幅贬值,优先债权不足以清偿,普通债权将面临零清偿的困境。”丁保国向记者坦言。

与其把小小的蛋糕“分”了,不如把蛋糕做大后再“分”。

针对这一“烂摊子”,禅城区法院借助“执破融合”改革,将执行案件导入破产程序寻求重整生机,最终推动佛山某企业管理公司以4.3亿元取得该房地产公司重整投资权益。

“重整计划使各类债权人都获得最大化的利益,职工债权、建工债权、抵押

债权等优先债权全额清偿,普通债权清偿率也从零提高到8%。”该案破产管理人陈刚说。

“通过‘执破融合’,既可以有效重构债权人、债务人之间的利益平衡,及时让债权得到公平、有效清偿,也可以让优质企业及时获得新生。”卫东亮表示。

不仅提高清偿率,在“执破融合”工作推进中,广东法院实施在破产程序中沿用部分执行程序的结果,有效提升整个流程的效率。

流程压缩了,时间自然就缩短了。“自执破融合中心成立以来,短短15个月内我们已接收209件案件。”丁保国说,目前已有近半数案件进入收尾阶段,效率提升不少。

破除救治迟滞:怎样让危困企业不错失良机?

保障市场的“优胜劣汰”和“吐故纳新”,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体现。

广东法院“执破融合”坚持做好“加减法”,通过重整、和解保留优质资产,使企业“起死回生”做好“加法”;对“僵尸企业”,果断破产清算做好“减法”实现“腾笼换鸟”,充分释放社会资源。

“这家手游开发小微企业虽陷债务危机,稀缺的游戏版号和知识产权是核心资产,很有市场价值,应竭力挽救!”福田区法院“执破融合”团队吴品芬法官在执行阶段筛查星某游戏公司案件时,对关联案件、资产负债、股东结构等信息全方位扫描,捕捉到关键信息。

公司游戏版号及关联知识产权无法直接拍卖,但行业交易需求旺盛,执行程序走不通,破产重整是最优解。

于是,福田区法院通过“执破融合”,执破两端共同发力、高效衔接,精准识别核心资产价值后快速导入破产重整、匹配投资人,迅速找到了另一家同业公司接手稀缺版号资源,仅用39天就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债权100%清偿,技术团队全部保留。

事后,星某游戏公司负责人李某激动地说:“是法院给了我们绝处逢生的机会!”

“‘执破融合’打破了‘执转破’机制的瓶颈,能有效激活市场主体挽救功能。”吴品芬告诉记者,由于“执转破”大多在执行案件终本时启动,此时被执行企业基本上无产可破或其核心资产在执行阶段已被处置完毕,原本具有存续可能的企业失去了最佳救治时机。

“‘执破融合’能让破产重

整启动关口得到有效前移,在‘有产可破’时早识别、早移送,使危困企业‘治得早、救得活’。”吴品芬表示。

“生了病”的企业可以通过“执破融合”焕发新机,那些长期“执行不能”的涉企案件是否也可以由此清结销账?

“‘执破融合’一方面是建立‘早期诊断’机制,让有挽救价值的市场主体能保尽保,另一方面则是畅通‘僵尸企业’退出通道,推动有序退出市场,以‘执破融合’助力移得出、破得稳。”黄海锭说道。

今年以来,已通过执破融合机制,排查企业状况出清1300余件长期终本案件,妥善化解债务3亿余元,安置职工4000余人,盘活土地房产310余万平方米。

凝聚工作合力:协同机制何以形成闭环?

“执破融合”的深入推进,离不开法院系统内部的协同,更离不开党委领导下的府院联动机制。广东法院积极推动司法权与行政权有效衔接,凝聚起化解复杂难题的强大合力。

“虽然社保债权属于优先债权,但这家企业现在这个情况,救治还是摆在第一位的,能否暂缓执行……”近日,在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莞第一法院“执破融合”事务中心“执行法官董泽对着工作人员说道。

原来,某模具公司进入执行程序时,欠债80多万元,但仅有7万多元存款,公司的机器设备、货品变现价值不高,资不抵债,陷入执行不能的僵局。

但是董泽敏锐发现公司仍有许多订单,“放水养鱼”或许能争取一线生机。于是,董泽与破产法官谭添荣决定采用破产和解程序救企。

董泽从保障就业角度说服职工同意延缓清偿职工债权,后又联动人社部门暂缓执行社保债权,并允许分期,为公司预留运营资金。

法院还与税务系统达成协作备忘录,推进企业注销配套措施出台。“之所以和税务系统协作,就是为了给破产企业在税收的申报、缴纳税款方面提供更多的便利,从而方便管理人进行跟踪监管。”谭添荣说。

最终,这家中小企业通过“执破融合+破产和解”,获得分期偿债的喘息之机,实现了保企业、保就业、保债权的多赢。

“通过府院联动,我们工作便捷多了,效率有很大提升。”该案破产管理人韩卓彬表示。

据了解,东莞第一法院成立了“企业纾困司法协同中心”,与金融办、税务、市监、工商联、破产协会、银行等签订合作备忘录。

无独有偶,深圳、佛山等地纷纷建立府院联动机制推动“执破融合”,禅城区法院争取当地党委政府支持,将“执破融合”工作纳入重点改革项目,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依托该院与该区十家单位共同建立的府院联动机制,争取专项经费,用于支付破产案件相关费用。

“广东法院正积极构建党委领导、政府协同、法院主导、社会参与的‘执破融合’工作大格局,真正实现为市场‘赋能’‘清淤’,为广东高质量发展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广东高院执行局局长陈明辉表示。

图①:禅城区法院通过“执破融合”机制推动威达大厦成功重整并正式复工。图为项目复工仪式现场。

曾国君 摄

图②:东莞第一法院成立“企业纾困司法协同中心”,深化“执破融合”工作机制。

胡敏怡 摄

图③:东莞第一法院执行法官到某模具公司走访调查。

袁健华 摄

图④:禅城区法院法官向施工单位了解卡斯汀酒店项目复工准备情况。

曾国君 摄



对话新闻当事人

□ 吁 青 马卓尔 朱函熠

访谈对象: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执行局局长 陈明辉

执行周刊:请问广东法院推进“执破融合”,是基于怎样的现实困境和司法需求?

陈明辉:最高人民法院高度重视

“执破融合”工作,今年初通过徐州现场会推动执破融合体制机制建设。当前“终本库”执行案件存在的突出问题是,一些有财产、暂时困境却有挽救价值的企业,受困于执行程序,难以进入重整和解程序重生;不少企业因资不抵债或无财产可供执行,形成“执行不能”积案。

传统“执转破”模式中,执行与破产程序缺乏互动,存在物理隔阂、机械操作等短板。推进“执破融合”,能解决两程序衔接梗阻与法律适用冲突,及

时救治有价值企业、出清“僵尸企业”,盘活市场资源,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执行周刊:您能否介绍一下广东法院是如何推进“执破融合”的?工作机制上有什么创新做法?

陈明辉:广东法院高度重视“执破融合”,年初下发专项行动通知。三级法院均成立专项领导小组,各地普遍建立联席会议制度,高院派员、局领导督导,推动机制落地。深化执行与破产双向互

促,审判、执行和破产管理人更加紧密互动,执行中早识别破产原因,破产中共享执行成果,充分利用执行措施,提高破产办理效率;健全“府院联动”综合治理格局,构建多元共治机制,帮助企业信用修复、税收征管、职工安置、企业登记、招引投资等。

执行周刊:这项工作推进以来,挽救困境企业、化解执行积案等方面取得了哪些成效?

陈明辉:2024年以来,全省法院移

送执行案件2万多件转入破产申请,受理破产案件1000余件,其中已移送288家单个被执行企业涉及50件以上终本案件的企业进入破产审查程序,可推动出清执行终本案件约4万件。深圳、广州等地法院通过“执破融合”成功救治广田集团、益生元、科隆贝儿等一批企业。下一步,广东法院将持续完善执行程序与破产程序深度融合的长效机制,促推涉企案件“执破融合”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